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惠萍
電話：3322101#7583
電子郵件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1216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12165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121658_ATTACH2.doc、376735100E_113012165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114年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寒假學
生多元資優潛能營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供資賦優異學生多元學習活動方案，發掘學生潛能，
透過潛能營活動學習多面向方法解決問題並提升人際互
動，以培育資優人才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
二、本案計畫重點摘要如下(請詳參實施計畫)：

(一)實施期程：114年1月21日(星期二)至114年2月9日(星期
日)(含)前擇日辦理，至多2日不跨夜營隊活動。

(二)活動對象：就讀本市學校且114學年度升國小二至六年
級、升高國中之學生，並符合報名資格及學校營隊招收
之教育階段，可分梯次辦理，參加學生每梯次以20名至
30名為原則。

(三)補助經費：每校最高補助新臺幣4萬元整，以補助「經常
門」為限，不足款由學校自籌或由參加學生自行負擔。

三、為展現各校辦理資優教育成果，申請本計畫經費補助之學



校，應積極參加114年度科學教育暨資優教育嘉年華設攤活動。

四、申請方式：請於114年1月3日(星期五)前(郵戳為憑)將活動簡介(附表一)及經費概算表(附表二)(免備文)核章版紙本寄至特殊教育科承辦人蔡惠萍老師收，另請將電子檔(word及PDF)寄至承辦人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，聯絡電話：(03)3322101轉7583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長庚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武陵高中)(含附件)、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(含附件)

電文
2024/12/12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公文
換章

05